

云浮罗定产业园区（附城片区）二期
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标段一）勘察及
初步设计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 惠州市道路桥梁勘察设计院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2026 年 2 月 2 日

合同编号: 博罗县园洲镇-033号

博罗县园洲镇上园路改建工程

勘察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 博罗县园洲镇上园路改建工程勘察设计

工程地点: 博罗县园洲镇

发 包 人: 博罗县园洲镇人民政府

承 包 人: 惠州市道路桥梁勘察设计院 (联合体牵头人)
广东省惠勘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联合体成员方)

签订日期: 2022年6月10日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博罗县园洲镇人民政府

承包人：惠州市衡路桥梁勘察设计院（联合体牵头人）

广东省惠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方）

博罗县园洲镇人民政府（以下简称发包人）拟修建博罗县园洲镇上园路改建工程，接受了惠州市衡路桥梁勘察设计院（联合体牵头人）广东省惠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方）（以下简称承包人）的投标。双方就本项工程设计有关事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执行。

一、合同签订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

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4. 中标通知书

二、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博罗县园洲镇上园路改建工程勘察设计。

2. 工程地点：博罗县园洲镇。

3. 工程规模：项目起于东坡大桥南桥头，终点位于博园路交叉口，道路全长约7.44km，道路红线宽度为68m，采用水泥混凝土路面+沥青罩面。其中：与从莞高速共走廊段约3.34km，采用双向八车道城市主干路设计标准设计，设计车速为50km/h。上园路标准段约4.104km，采用双向八车道城市主干路设计标准设计，设计车速为60km/h。建设内容为道路工程（含道路升级改造及对路面进行沥青罩面敷设）、交通工程、桥涵工程、排水工程、照明工程、电力工程及绿化工程等。

4. 项目估算：项目估算总投资为59554.65万元，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约51515.34万元。

三、承包内容

1. 工作内容：地质勘探、地形图测量、地下管线物探任务；初步设计、概算、施工图设计及后续施工服务等工作。

2. 要求：合格。勘察、设计成果符合相关规范及相应阶段的要求及本招标文件相关规定。

四、本合同设计期限

勘察工期：任务下达后20个工作日内提交勘察成果文件。



设计工期：任务下达后 30 个日历天内完成初步设计及概算工作，初步设计批复后 30 天内完成施工图设计工作。

五、本项目合同价

本项目合同价为人民币 14043024.00 元（大写：壹仟肆佰零肆万叁仟零贰拾肆元整）（其中联合体牵头人设计费人民币 12332411.00 元，联合体成员方勘察费人民币 1710613.00 元，为总价包干），被视作已包括了地质勘探、地形图测量、地下管线物探任务；初步设计、概算、施工图设计及后续施工服务等工作发生的费用。

六、承包人保证

按合同规定全面完成各项工作，勘察、设计方各自承担合同规定的义务和责任。

七、组成合同文件

1. 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顺序：

- (1) 本合同书及主要条款（含合同谈判中的澄清文件）
- (2) 本合同的相关补充协议
- (3) 中标通知书
- (4) 投标文件及附件（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递交和确认并经业主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 (5) 发包人与承包人的书面函件
- (6) 国家现行有关市政公用工程设计的技术规范、规程和标准；
- (7) 本招标文件（含答疑，如果有）

八、本合同书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后生效。

九、本合同书一式十份，发包人执六份，承包人执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名称:

博罗县园洲镇人民政府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邮政编码: 516123

电话: 0752-6689378

传真:

开户银行:

公司园洲支

银行账号:

日期: 2022年6月10日

承包人名称:

惠州市道路桥梁勘察设计院(联合体牵头人)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邮政编码: 516001

电话: 0752-2112661

传真: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日期:

承包人名称:

广东省惠勘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联合体成员方)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邮政编码: 516001

电话: 0752-2229515

传真:

开户银行: 中

行

银行账号:

日期:





四、联合体协议书

(联合体投标必选)

惠州市道路桥梁勘察设计院、广东省惠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所有成员单位名称)
自愿组成惠州市道路桥梁勘察设计院(联合体牵头人)广东省惠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方)(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博罗县园湖线上段改扩建工程勘察设计(项目
名称)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惠州市道路桥梁勘察设计院(某成员单位名称) 为 惠州市道路桥梁勘察设计院
(联合体牵头人)广东省惠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方)(联合体名称) 牵头人。
2. 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签署、递交和合同谈判活动。
3. 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联合体各方各自对自身工作内容、成果负责。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牵头人 惠州市道路桥梁勘察设计院 (公司名称) 承担本项目的 设计 工作,联合体成员 广东省惠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承担本项目的 勘察 工作。
5.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 本协议书一式 三 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牵头人名称: 惠州市道路桥梁勘察设计院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成员名称: 广东省惠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李永才 (签字或盖章)

2022年5月16日

惠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博罗分中心 建设工程项目中标通知书

类型：勘察设计

工程编号：惠公易建博罗【2023】012

惠州市道路桥梁勘察设计院：

博罗智能装备产业园起步区产城三路等6条道路建设项目勘察设计招标采用公开招标方式，于2023年03月22日进行开标评标工作，并于2023年03月28日发布中标公告。根据项目招标文件要求以及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文件的评审结果，现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

项目具体信息如下：

一、项目建设规模及招标内容：本项目共6条道路，包含牛头潭路、产城三路、潭西路、湾洲一路、湾洲二路和安西路等6条道路。（一）牛头潭路：项目起点产城二路，终点至和安大道，道路等级为次干路，道路红线长715m，红线宽度为26m，双向4车道，设计车速为40km/h，水泥混凝土路面结构；（二）产城三路：项目起点牛头潭路，终点至黄集墩大道，道路等级为次干路，道路红线长1716m，红线宽度为26m，双向4车道，设计车速为40km/h，水泥混凝土路面结构。（三）潭西路：项目起点产城二路，终点至产城三路，道路等级为次干路，道路红线长236m，红线宽度为26m，双向4车道，设计车速为40km/h，水泥混凝土路面结构。（四）湾洲一路：项目起点产城三路，终点至和安大道，道路等级为次干路，道路红线长537m，红线宽度为24.5m，双向4车道，设计车速为40km/h，水泥混凝土路面结构。（五）湾洲二路：项目起点产城三路，终点至沿河东路，道路等级为次干路，道路红线长1223m，红线宽度为24.5m，双向4车道，设计车速为40km/h，水泥混凝土路面结构。（六）和安西路：项目起点振兴南路，终点至湾洲二路，道路等级为支路，道路红线长726m，红线宽度为16m，双向2车道，设计车速为30km/h，水泥混凝土路面结构。建设内容主要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电力工程、通信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等。招标范围及工作内容：工程勘察、工程测量、初步设计、编制初步设计概算、施工图设计及现场指导与监督等后续服务。

二、项目结算方式：具体内容按招标文件规定。

三、项目中标下浮率：勘察投标下浮率为2.00%、设计投标下浮率为2.00%。

四、项目质量等级：合格，即必须符合国家和地方有关法律、法规及现行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的规定，严格执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条文，遵守国家建设标准及其设计规范；各阶段的设计成果符合相应阶段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要求，满足下一阶段设计工作要求，最终必须满足施工具体要求。

五、项目工期：设计工期：中标人应在设计合同签订后20个日历天内完成初步设计及总投资概算书编制；初步设计批复后10个日历天内完成施工图设计。施工图设计文件经审查发现问题后5个日历天内完成补充、修改。勘察测量工期：合同签订后，承包人收到发包人发出具备进场条件的通知起计20个日历天内提交勘察测量成果文件。

六、项目管理班子成员：

勘察项目负责人：刘廷望（证书编号：AY184401409）

设计项目负责人：杨宇（证书编号：粤高职证字第0800101105384号）

七、贵司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布之日起三十日内与建设单位签订书面合同。

博罗产业转移工业园管理委员会

博罗县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惠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博罗分中心

发布时间：2023年03月29日

抄送：1、监督部门：博罗县交通运输局

打印提示：请妥善保管大小为A4，正反面打印，打印内容须有“惠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或“惠公易建博罗”字样方有效



工程勘察设计公司

发包人：博罗产业转移工业园管理委员会

承包人：惠州市道路桥梁勘察设计院

博罗产业转移工业园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发包人）拟修建博罗智能装备产业园起步区产城二路等6条道路建设项目勘察设计，接受了惠州市道路桥梁勘察设计院（以下简称承包人）的投标。双方就本项工程勘察设计的有关事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执行。

一、合同签订依据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
- 2、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 3、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二、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博罗智能装备产业园起步区产城二路等6条道路建设项目勘察设计
- 2、工程地点：博罗县博罗智能装备产业园园区
- 3、工程规模：本项目共6条道路，包含牛头潭路、产城三路、潭西路、湾洲一路、湾洲二路和安西路等6条道路，道路总长度为5153m，其中次干路总长4427m，支路726m。

（一）牛头潭路：项目起点产城二路，终点至和安大道，道路等级为次干路，道路红线长715m，红线宽度为26m，双向4车道，设计车速为40km/h，水泥混凝土路面结构。

（二）产城三路：项目起点牛头潭路，终点至黄槎墩大道，道路等级为次干路，道路红线长1716m，红线宽度为26m，双向4车道，设计车速为40km/h，水泥混凝土路面结构。

（三）潭西路：项目起点产城二路，终点至产城三路，道路等级为次干路，道路红线长236m，红线宽度为26m，双向4车道，设计车速为40km/h，水泥混凝土路面结构。

（四）湾洲一路：项目起点产城二路，终点至和安大道，道路等级为次干路，道路红线长537m，红线宽度为24.5m，双向4车道，设计车速为40km/h，水泥混凝土路面结构。

（五）湾洲二路：项目起点产城三路，终点至沿河东路，道路等级为次干路，道路红线长1223m，红线宽度为24.5m，双向4车道，设计车速为40km/h，水泥混凝土路面结构。

(六)和安西路：项目起点振兴南路，终点至湾洲二路，道路等级为支路，道路红线长726m，红线宽度为16m，双向2车道，设计车速为30km/h，水泥混凝土路面结构。

建设内容主要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电力工程、通信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等。

三、承包内容

工作内容：工程勘察、工程测量、初步设计、编制初步设计概算，施工图设计及现场指导与监督等后续服务。

设计项目负责人：杨宇 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证书管理号：201910020440000696

朱卫星 路桥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号：粤高职证字第0800101105381号

勘察项目负责人：刘廷望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证书编号：AY184401409

陈银象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证书编号：AY155400003

四、本合同勘察设计期限按本合同主要条款执行。

五、本项目合同价(包括勘察测量和设计及概算编制等的全部费用)为932.2544万元(暂定)，其中设计费暂定价为639.5480万元，勘察费暂定价为292.7064万元。发包人保证按合同规定付款，并承担合同规定的发包人的全部义务和责任。本项目规模可能因政府投资计划或建设方案的改变而改变，如因若因此政府原因或其他不可抗力原因而导致本项目部分或全部工程取消实施的，所产生的风险和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发包人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如若在接到发包人通知前承包人已出相关成果，相关费用双方协商进行结算。

工程估算：本项目工程估算总投资 44232.64 万元，其中建安费为 33940.46 万元。

六、承包人保证按合同规定全面完成各项工作，并承担合同规定的承包人的全部义务和责任。

七、组成合同文件

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顺序：

- 1、本合同书及主要条款（含合同谈判中的澄清文件）
- 2、本合同的相关补充协议
- 3、中标通知书
- 4、投标文件及附件（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递交并确认并经业主认可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



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5、发包人与承包人的书面函件

6、国家现行有关市政公用工程勘察设计的技术规范、规程和标准；

7、本招标文件（含补充说明书，如果有）

八、本合同书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后生效。

九、本合同书一式捌份，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名称：博罗产业转移工业园管理委员会

承包人名称：惠州市道路桥梁勘察设计院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516000

开户名：

开户名：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银行帐号：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